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福萊特玻璃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Flat Glass Group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65)

二零二三年第二次H股類別股東大會通告

茲發出通告，內容有關將按原定計劃於二零二三年十月二十七日(星期五)緊接本公司於同日舉行的二零二三年第二次A股類別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結束後，假座中華人民共和國浙江省嘉興市秀洲

區錢江路口明磊限勝楣芍絳育 婁墨世 卅 鄧棕墨D菴於绂霽二刁祀賁孃寧臭掌臚 於组韦音掌鑣呂含

附註：

1. 於二零二三年十月二十日(星期五)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 股股東有權出席二零二三年第二次 股類別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為符合資格出席應屆二零二三年第二次 股類別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股股份持有人須於十月二十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送呈本公司的香港 股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2. 有權出席二零二三年第二次 股類別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 股股東可委任一名或多名代表代其出席並投票。委任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3. 股股東須以書面形式委任代表，代表委任表格須由 股股東簽署或由其以書面形式授權的代理人簽署。倘 股股東為法人，代表委任表格須加蓋法人印章或由其董事或其他正式委任的代理人簽署。
4. 二零二三年第二次 股類別股東大會代表委任表格必須不遲於二零二三年第二次 股類別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舉行投票表決時間24小時前，由本公司 股持有人親身送達或郵寄至本公司 股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方為有效。倘代表委任表格由經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授權的人士簽署，須於代表委任表格所述相同時間，送呈經公證人簽署證明的授權書或授權文件文本。填寫及寄回代表委任表格後， 股股東仍可依願親身出席二零二三年第二次 股類別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及於會上投票。
5. 股股東或其委任代表出席二零二三年第二次 股類別股東大會時，須出示身份證明文件。若為法人 股股東，法人代表或行政實體或董事會委派其授權代表出席二零二三年第二次 股類別股東大會，則須出示經董事會或行政實體通過的決議案副本。
6. 股股東須自行承擔交通及住宿費。
7.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三年十月二十四日(星期二)至二零二三年十月二十七日(星期五)期間(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8. 本公司於中國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中華人民共和國浙江省嘉興市秀洲區運河路1999號。